

111-1 企業管理學系大學部專業學程開課表

- 一、 本系大學部所開設之課程依「財務金融」、「行銷與服務業管理」、「科技與創新創業」、「人力資源管理」、「商業大數據應用」、「永續經營管理」專業領域區分為六個專業學程。各學程所屬專業課程如下：

課程名單	學分	財務金融	行銷與服務業管理	科技與創新創業	人力資源管理	商業大數據應用	永續經營管理
保險學	3	○					
行為經濟與投資分析	3	○					
銀行管理	3	○					
金融科技與區塊鏈	3	○					
中小企業投資實務	3	○					
證券分析及投資管理	3	○					
廣告學	3		○				
服務業管理	3		○				
產業分析	3		○				
醫療機構組織理論管理	3		○				
健康實務管理	3		○				
高齡健康服務	3		○				
銷售管理實務	3		○				
長照實務講座	1		○				
媒體與公關	3		○				
網路行銷	3		○				
服務業行銷	3		○				
新南向國家商情	2		○				
新南向-越南面對面	1		○				
國際行銷管理	3		○				
永續整合行銷溝通	3		○				
平台經營與行銷策略	3		○				
零售管理	3		○				
市場研究	2		○				
國際企業個案研討	3		○				
服務業品質管理	3		○				
技術創新與價值創造	2			○			
ISO 9000 國際標準認證	3			○			
物流管理講座	2			○			

課程名單	學分	財務金融	行銷與服務業管理	科技與創新創業	人力資源管理	商業大數據應用	永續經營管理
循環經濟與永續發展	2			○			
專案管理	3			○			
高科技產業分析	3			○			
創新管理	3			○			
科技管理	3			○			
知識管理	3			○			
供應鏈管理	3			○			
英語簡報技巧	3				○		
績效管理	3				○		
人力資源專題	3				○		
應用統計分析	3					○	
統計分析視覺化	2					○	
綠色數據與 Python	2					○	
永續發展實務講座	1						○
專題研究(一)(二)	3	○	○	○	○	○	
商管社會責任實踐(一)(二)	3		○		○		
企業管理實習	2	○	○	○	○	○	

- 二、 學生應於本系所公告時間內提出修習學程之申請，申請通過者於畢業時加發學程證書。限本系大學部學生提出申請。
- 三、 永續經營管理專業學程應修習至少 21 學分，其他學程應修習至少 15 學分。修滿即可取得學程證書。
- 四、 課程抵免相關規定如下：
 - 「專題研究(一)(二)」必須在本系專任教師同意指導下方得選修。修畢「專題研究(一)(二)」者，共計得 6 學分，但僅得以 3 學分認列為本系專業學程課程之中，且應由專題指導教授決定其歸屬學程。
- 五、 修畢「商管社會責任實踐(一)(二)」者，共計得 6 學分，但僅得以 3 學分認列為「行銷與服務業管理」或「人力資源管理」學程之專業課程。
- 六、 「企業管理實習」相關課程授課教師依學生之實習內容與學程之相關性，決定「企業管理實習」之歸屬學程。
- 七、 修習非本系所開設之科目，其學分原則不予抵免。
- 八、 本要點經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，送請系務會議審查，修正時亦同。